

檔 號：STA0502
保存年限：5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歐芷伶
電話：02-77366223
傳真：02-23976919
Email：t0559@mail.moe.gov.tw

第二層決行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 侯東成
秘書
104.3.18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0日

學務處 楊琇婷
課外活動組
的助理員
104-3-12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40030549號

副教授兼學務處
課外活動組組長 蕭婉鎔
104.3.18

速別：普通件

教授兼 吳明烈
學生事務處
104.3.18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代為
決行

附件：原來函、國樂創作徵曲簡章、琵琶好聲音甄選簡章（1040030549_Attach1.pdf、1040030549_Attach2.doc、1040030549_Attach3.doc，共3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辦理「彈指之間-

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新秀徵選活動以及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，敬請惠予公告週知，並鼓勵轄屬師生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中華民國104年3月6日傳藝國樂字第10430006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臺灣國樂團為提拔國內優秀之器樂演奏及創作人才，舉辦「彈指之間—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新秀甄選活動提拔優秀之琵琶器樂演奏人才，以及鼓勵國人創作進行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，提供優秀人才展現其實力與技藝之平台，活絡國樂的發展，並藉由公開舉辦展演音樂會推薦新秀予國人。
- 三、旨揭活動之報名資格：不論性別、年齡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均可報名參加甄選，惟未滿18歲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
- 四、「彈指之間-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及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相關活動報名、初選、決選時間及獎項等詳情請見附件原函或簡章。

學生事務處



104年3月11日暨收文總字第 10400030549 號



五、相關問題請洽詢該案聯絡人：臺灣國樂團演出企劃-汪志芬，電話02-23435252#301；EMAIL：nco12@ncfta.gov.tw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部屬各社教機構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臺灣國樂團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本部終身教育司、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104/03/11
08:32:50

裝

訂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函

地址：宜蘭縣五結鄉五濱路2段
201號

聯絡人：黃珮婕

電話：(02)23435252 分機302

傳真：(02)23435757

電子信箱：nco21@ncft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傳藝國樂字第10430006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彈指之間-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活動簡章及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活動簡章各1份（104D2000459.doc，104D2000460.doc）（104D2000459.doc、104D2000460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中心臺灣國樂團辦理「彈指之間-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新秀徵選活動以及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團為提拔國內優秀之器樂演奏及創作人才，舉辦「彈指之間—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新秀甄選活動提拔優秀之琵琶器樂演奏人才，以及鼓勵國人創作進行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，提供優秀人才展現其實力與技藝之平台，活絡國樂的發展，並藉由公開舉辦展演音樂會推薦新秀予國人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不論性別、年齡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均可報名參加甄選，惟未滿18歲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。
- 三、「彈指之間-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活動報名、初選、決選時間及獎項，詳敘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04年4月24日止。
 - (二)初選時間：104年4月30日，於本團行政辦公室辦理，將審查甄選者之DVD作為評審之依據，錄取5名進入決選，



於104年5月8日公告入圍名單，並專函通知入圍者。

(三)決選時間、地點：104年6月11日(四)晚間19：30假台北市中山堂光復廳辦理，參賽者均以現場演奏、國樂團伴奏方式進行。

(四)獎項：第一名演出費新台幣5萬元(含稅)，獎狀獎座1份；第二名演出費新台幣2萬元(含稅)，獎狀獎座1份；最佳人氣獎1名，獎狀1份；最佳魅力台風獎1名，獎狀1份。

四、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活動報名、初選、決選時間及獎項，詳敘如下：

(一)收件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04年7月6日止。

(二)初選時間：104年7月11日，由評審委員聽電子檔讀譜評分，錄取大型作品選出至多3首、小型作品選出至多5首進入決選，於104年7月15日公告入圍名單，並專函通知入圍者。

(三)決選時間、地點：104年8月4日於臺灣國樂團排練室演奏入選作品進行評分，作曲者需出席說明創作理念(若無法出席者請提交書面說明)。

(四)獎項：大型作品1首，創作費新台幣8萬元整(含稅)，獎狀1份；小型作品3首，每首創作費新台幣4萬元(含稅)整，獎狀1份。

五、「彈指之間-2015NCO琵琶好聲音」決選之夜募集觀眾票選「最佳人氣獎」，免費索票，活動資訊詳見本團網站：<http://nco.ncfta.gov.tw>。

六、活動詳情與報名方式請洽詢本案聯絡人：臺灣國樂團演出企劃-汪志芬，電話02-23435252轉分機301；E-MAIL：nc012@ncfta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



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臺灣國樂團

104/03/06
18:18:43

裝

訂



線

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

「2015 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為鼓勵臺灣在地作曲家譜寫國樂原創作品，以描寫臺灣人文、歷史、地理等相關特色，盡情發揮創造力，透由此徵曲活動發掘在地優秀作曲人才，於臺灣這塊土地上持續發展，得獎者未來亦將有機會受邀為臺灣國樂團創作或編曲。

二、投稿資格

凡具中華民國國籍(國籍認定以國民身分證為準)均可投稿。

三、作品主題

2015 年 10 月 18 日「從太魯閣到敦煌」音樂會相關之人文、歷史或地景題材。

四、作品類型/曲長

(一)大型作品：

1. 類型為「原住民女聲、琵琶、大提琴與國樂團」，作品長度 12 至 15 分鐘，樂隊編制 71 人，曲名自訂。
2. 原住民女聲請以電影「賽德克巴萊」之阿穆依.蘇路演唱之插曲片段為素材，不須改編。
3. 「塞德克巴萊」插曲之 mp3、歌詞、音域表及樂隊編制表請於本團網站 <http://nco.ncfta.gov.tw/home> 下載。

(二)小型作品：類型為「室內樂」，作品長度 6 至 8 分鐘，樂隊編制笛或簫、高音笙、琵琶、揚琴、中阮或三弦、古箏、胡琴(高胡、二胡、中胡皆可)、革胡等 8 人，曲名自訂。

五、投稿須知

- (一) 交稿期限：2015 年 7 月 6 日(星期一)(以掛號郵戳為憑)。
- (二) 交稿時請附上資格審查表、報名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個人簡介、清晰總譜、CD 光碟(內含 Finale 或 Sibelius 電子檔、PDF 檔及樂曲解說)各 1 份。
- (三) CD 光碟封面請註明作品名稱、作品類型及作品長度。

(四)個人簡介請以 A4 紙張、標楷體繕打。

六、評審時間/方式

- (一)2015 年 7 月 11 日初選：大型作品選出至多 3 首、小型作品選出至多 5 首，由評審委員聽電子檔讀譜評分。初選公佈後，入圍者須提供分譜供團員排練。
- (二) 2015 年 8 月 4 日決選：大型作品選出 1 首、小型作品選出 3 首。決賽由臺灣國樂團於團內演奏入選作品進行評分，作曲者需出席說明創作理念(若無法出席者請提交書面說明)。

七、公佈獲選時間：

初選及決選名單，分別於 2015 年 7 月 15 日、8 月 14 日於臺灣國樂團網站公佈並書面通知獲選者。

八、作品發表

- (一)大型作品將於 2015 年 10 月 18 日「從太魯閣到敦煌」音樂會發表演出。
- (二)小型作品將於臺灣國樂團其他音樂會中發表演出。

九、創作費

- (一)獲選作品將支付作曲費(含分譜)，大型為新臺幣 80,000 元，小型為新臺幣 40,000 元。
- (二)頒發獎狀與獎牌：將於 2015 年 10 月 18 日「從太魯閣到敦煌」音樂會之導聆時間進行頒發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郵件地址請寄：100 臺北市中山南路 21 之 1 號(國家戲劇院 5 樓)，臺灣國樂團—徵曲小組收(信封上請務必註明「臺灣國樂團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及「投稿者姓名」)。
- (二)所送資料及附件概不退還。
- (三)獲選作品臺灣國樂團有權要求作曲家編修。
- (四)若發現作品有抄襲他人之事實將取消資格，參賽者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
臺灣國樂團

「2015 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
資格審查表

編號	
----	--

(審查文件請依順序排放，並將本表置於文件首頁)

姓名：_____

項次	審查文件	合格	不合格	不合格原因
1	報名表(2 吋照片 1 張黏貼於右上角)			
2	身分證正、反影本(夾於報名表左上方)			
3	個人簡介			
4	清晰總譜			
4	CD 光碟(內含 Finale 或 Sibelius 電子檔、PDF 檔及樂曲解說) (光碟封面請註明作品名稱、作品類型及作品長度)			

審查結果：合格 不合格

審查人：

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國樂團)

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報名表

投稿人姓名		英 文 姓 名 (姓氏在前)		性 別		請 粘 貼 最 近 二 寸 半 身 正 面 脫 帽 彩 色 光 面 照 片	
身分證號		出 生 日 期	民 國 年 月 日				
作品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女聲、琵琶、大提琴與國樂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樂						
作品名稱				作品長度			
通 訊 處	戶籍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
	現居住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鄰 路 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電 話 號 碼	住宅: () 手機:	
	電子郵件信箱:						
學歷							
現職							

個人資料保密聲明：

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僅作為此次「2015年國樂創作徵曲活動」運用及臺灣國樂團通訊管道，日後您若需要取消或更改資料，請書面或來電通知樂團。

臺灣國樂團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21-1 號(國家戲劇院)5 樓

電話：02-234352525 轉 313 陳小姐 電子郵件：nco20@ncfta.gov.tw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國樂團) 「彈指之間-2015NCO 琵琶好聲音」 選秀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(本文節錄自林谷芳〈執鐵板銅琶，唱大江東去〉，刊登於102年1月4日聯合報副刊)

傳統故事中，琵琶雖常與美人連接，讀白居易《琵琶行》，對音樂的描寫，大家也常聚焦「弦弦掩抑聲聲思」、「低眉信手細細彈」、「間關鶯語花底滑」、「幽咽泉流水下灘」，但琵琶的基本性格卻是關關大度、一擊必殺的陽剛，《琵琶行》寫音樂的結尾「銀瓶乍破水漿迸，鐵騎突出刀鎗鳴」、「曲終收撥當心畫，四弦一聲如裂帛」，才真回到了琵琶的本色。2014年初臺灣國樂團(以下簡稱本團)為提拔國內優秀之器樂演奏人才，特舉辦全國器樂選秀，以嗩吶作為首發，陸續又舉辦了「絕世好笙音」，均引起廣大迴響並大獲好評，為延續此系列活動之宗旨，本次將號召全國優秀的“琵琶”好手，透過「好聲音」器樂選秀比賽，提供優勝者與本團合作之演出機會或特聘為特約演奏員，也為本團注入新活水。希冀透過公開舉辦選秀活動，豐富國樂現有的生態。賽後亦陸續安排相關的音樂展演，擴大比賽效應，將優秀演奏人才舉薦予國人，並喚起大眾對傳統樂器的再認識及重視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參賽者不論性別、年齡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均可報名參加甄選。
- (二) 國籍認定以國民身分證為準。
- (三) 未滿18歲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。

三、報名期限及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表：即日起可至臺灣國樂團網站下載(<http://nco.ncfta.gov.tw>)。
- (二)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4年4月24日止，以郵寄方式報名(郵戳為憑)。
- (三) 報名費：新台幣1,000元整，請匯款至以下帳戶

帳戶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301專戶

銀行：第一銀行羅東分行

帳號：261-30-950125

匯款單上請務必註明「2015年臺灣國樂團琵琶好聲音選秀甄選—報名費」和甄選者姓名，匯款單請妥善保管以作為完成報名手續之依據。(本帳號不適用於ATM或網路銀行，請親臨銀行櫃檯辦理繳費)

- (四) 甄選者應準備下列文件及附件：

1. 報名表，一式五份。
2. 個人演奏片段影音資料DVD，影音資料不得少於10分鐘，影音格式請務必使用NTCS制，MPEG-2格式，碟片上需註明報名者姓名、曲目，並請報名者自行於家用DVD播放器確認可正常播放。
3.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
4. 最近三個月半身2吋照片1張

5. 報名費匯款單影印本
6. 個人簡介(約 300 字, 含學經歷、重要演出、比賽、得獎及曾刊載報刊雜誌之樂評等紀錄)。
7. 報名資格審核表

(五) 郵寄地址: 100 台北市中山南路 21 之 1 號(國家戲劇院 5 樓), 臺灣國樂團—甄選小組收(信封上請務必註明「2015 年 NCO 琵琶好聲音選秀甄選」及「甄選者姓名」)。

(六) 注意事項:

1. 請自行核對所附各項資料是否齊全, 並將「報名資格審查表」裝訂於報名文件之封面。
2. 報名手續須一次完成, 本團對甄選者資格將從嚴審核, 資格不符或附件不齊全者不予受理報名, 並不接受任何理由補件, 所送交之各項附件亦將全數退回, 報名費不予退還。
3. 通過初選者, 專函通知參加決選, 所送之資料及附件概不退還。

(七) 其他

1. 簡章、報名表, 即日起可逕自至臺灣國樂團網站下載(<http://www.nco.ncfta.gov.tw>)。
2. 各階段甄選者出場序皆採抽籤決定。
3. 若成績未達標準得從缺, 比賽結果經評審小組討論決議後公告之, 甄選者不得異議。
4. 洽詢電話: (02)2343-5252 分機 301 甄選小組, E-mail: nco12@ncfta.gov.tw

四、甄選方式: 分為初選及決選兩階段進行, 決選階段則以現場演奏方式評選。

(一) 初選:

1. 104 年 4 月 30 日(星期四), 將審查甄選者演奏之 DVD 作為評審之依據, 依初選之成績錄取 5 名進入決選, 將專函通知入圍者。
2. 預定於 104 年 5 月 8 日(星期五)於本團網站公布決選入圍名單。
3. 入選參加決選者, 需於 104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三)到本團排練, 每人排練時間為 30 分鐘(排練順序, 採抽籤決定)。

(二) 決選:

1. 決選日期: 104 年 6 月 11 日(星期四) 19:30
2. 決選項目如下:
 - A. 視奏。
 - B. 指定曲:《精忠武穆》, 朱雲嵩 曲, 由本團擔任樂隊伴奏。
 - C. 自選曲: 自訂, 現場演奏, 以無伴奏及不超過 3 分鐘為限。
3. 決選地點:
 - A. 視奏地點: 臺灣國樂團排練廳
 - B. 音樂會地點: 台北市中山堂光復廳
4. 決選計分方式:
 - A. 第一名、第二名採專業技能為主, 權重為視奏(15%)、專業評委、指揮、作曲家(55%)、本團演奏團員(30%)等加計。
 - B. 最佳人氣獎以現場觀眾票數加計; 最佳魅力台風獎則採用現場媒體票數加計。
5. 視奏、決選出場順序, 皆採抽籤決定。

五、甄選指定曲：《精忠武穆》朱雲嵩 曲，樂曲介紹如後附件，樂譜請自行於本團官方網站下載。

六、獎項：

(一)優勝名額、獎勵如下

獎項	名額	備註
第一名	1名	獎狀、獎座；演出費5萬元整(含稅)
第二名	1名	獎狀、獎座；演出費2萬元整(含稅)
最佳人氣獎	1名	獎狀
最佳魅力台風獎	1名	獎狀

(二)優勝第一名，將獲得與臺灣國樂團合作，於104年10月18日(星期日)「從太魯閣到敦煌音樂會」中首演《徵曲大賽》之優勝作品，本場音樂會將於台北國家音樂廳演出。

(三)優勝第二名由本團另行安排其他場次。

(四)獲第一、二名優勝者均需配合出席樂團徵曲大賽之排練及相關媒體宣傳活動，並於演出後方得支領演出費，另視活動需要，邀請參與本團所製作之其他各類節目演出。

(五)以上所有演出日期及地點將由本團安排，如不能配合者，視同棄權。

(六)演出費由本團依法代為扣繳各項相關稅賦，完稅後匯入優勝者個人金融帳戶。

七、其他

(一)甄選者應依本團公告之賽程通知規定時間內準時報到。

(二)甄選者須自行安排負擔比賽期間所衍生之相關費用。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

臺灣國樂團

「彈指之間-2015NCO 琵琶好聲音」選秀(資格)審查表

編號	
----	--

(審查文件請依順序排放，左側裝訂，並將本表作為裝訂封面)

姓名：_____

項次	審查之文件	合格	不合格	不合格原因
1	報名表(一式五份)			
2	身分證正、反影本			
3	2吋照片 1張			
4	報名費匯款單影印本			
5	最新個人簡介			
6	個人演奏片段影音資料 DVD			

審查結果：合格 不合格

審查人：

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

「彈指之間-2015NCO 琵琶好聲音」選秀報名表

甄選人姓名		英 文 姓 名 (姓氏在前)		性 別		請 粘 貼 最 近 二 寸 半 身 正 面 脫 帽 彩 色 光 面 照 片		
身分證號		出 生 日 期	民 國	年	月		日	
甄選項目	琵琶	自選曲						
通 訊 處	戶籍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	
	現居住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鄰 路 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電 話 號 碼 住 宅 : () 手 機 : 公 : ()	
	電子郵件信箱							
緊急通知人	姓 名		關 係			電 話 號 碼 住 宅 : () 手 機 : 公 : ()		
學 歷								
學校名稱	院系科別	修業年限		畢 業	結 業	肄 業	教 育 程 度 (學 位)	證 書 日 期 文 號
		起(年、月)	迄(年、月)					
現 職								
服務機關	職稱	工作項目				到職日期		

個人簡介

(含學經歷、重要演出、比賽、得獎、曾刊載報刊雜誌之樂評等紀錄)

填表人(簽章)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聯絡方式請務必填寫清楚，如有因聯絡不上損失權益者，本團概不負責。
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同意本人之
未成年子女_____參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
「彈指之間-2015NCO 琵琶好聲音」選秀活動，如有因此產生
法律上之責任與爭議時，本人願意承擔全部之責任，為祈保雙
方之權利與義務，特立此同意書為憑。

此致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

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面影本	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反面影本
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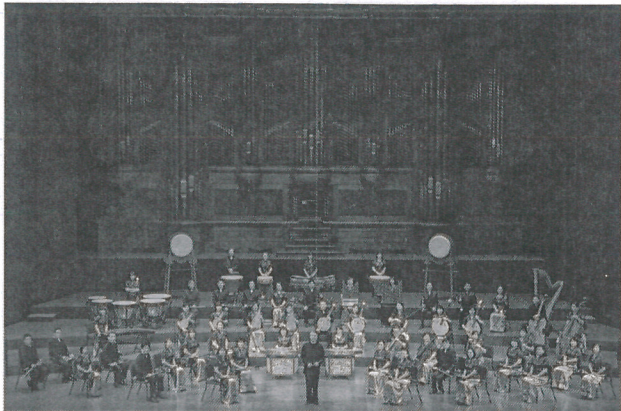
法定代理人：(簽名)

連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1 0 4 年 月 日

● NCO 臺灣國樂團



臺灣國樂團（NCO）是由國內國樂界菁英組成的國家級樂團，矢志探索傳統、立足本土、擁抱當代，藉由創作為臺灣傳統音樂扎根，用演出傳遞臺灣美學品味，以提升臺灣傳統及當代音樂為目標，以國際為舞台，用醇厚的音樂深化臺灣之美。

臺灣國樂團前身為 1984 年教育部成立之「國立藝專實驗國樂團」，以國家與文化、民族與音樂、理論與實務、教學與演奏等學術研究與發展為宗旨。2008 年 1 月起由國立中正文化中心代管，同年 3 月更名為「臺灣國家國樂團」改隸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，2012 年 5 月因應文化部成立，正式更名為「臺灣國樂團」，為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下轄之表演團隊。

臺灣國樂團的演出，融合戲劇、舞蹈、美術、詩歌、文學等各類元素，兼具創新與傳統，多年來亦出版多張音樂 CD 專輯，2011 年更榮獲第 22 屆傳統暨藝術音樂金曲獎最佳民族音樂專輯獎（臺灣四季）、最佳專輯包裝獎（心花兒開滿年），成果斐然。全團亦致力於傳統音樂之推廣，每年均安排赴社區與校園進行慈善巡演，用傳統音樂豐富國民的生活。長年擔任國家文化外交的大使，演奏行跡遠及歐洲、美洲及亞洲各大城市，傳遞動人的樂章。

● 指定曲簡介

《精忠武穆》

朱雲嵩 曲

怒髮衝冠，憑欄處，瀟瀟雨歇。抬望眼，仰天長嘯，壯懷激烈……。民族英雄岳飛的《滿江紅》與其精忠報國的事跡，不僅是耳熟能詳的詩詞、樂曲與歷史，更是當國家民族存亡之際，就會不自覺的由我們心中浮現，引領我們的意志，給予我們勇氣。或許有人認為武穆王岳飛，是壯志未酬身先死的悲劇英雄，實則不然。因為壯志是否得酬並非重點，其志能否永續千古，為後世所傳頌效法，才是英雄的可貴之處啊！

歷代英雄為國建功、為民立業，其所展示的並非只是顯赫武功，更重要的是先賢先烈的精忠大義與氣節壯舉。

此曲共分為三段，一、陷：家國之陷、忠良之陷、氣節之陷，二、悼：國破之悼、英靈之悼、恥恨之悼，三、還：山河之還、壯懷之還、大義之還。

謹以此曲獻給精忠武穆王岳飛，願行忠義向正道，還我氣節效聖賢。